

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6,205,745.95 元，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 32,564,666.51 元，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,256,466.65 元后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56,168,173.22 元，资本公积为 685,562,864.88 元；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71,098,672.57 元，资本公积为 769,399,827.42 元。

在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前提下，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分红的有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关内容，同时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：

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137,704,107 股为基数（不含回购股份）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11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5,285,155.88 元；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，共计转增 55,081,642.80 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192,785,749.80 股；不送红股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。

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公司将按照“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、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”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比例及转增股本比例。实际

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的核算结果为准。

二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、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三、履行的相关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在综合考虑了盈利能力、财务状况、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。因此，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能力、财务状况、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，保障了股东的合理回报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现金流等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按照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，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，防止内幕

信息的泄露。

3、本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7日